

“十四五”商务发展规划

商 务 部

目 录

第一章	发展环境和总体要求	(1)
第一节	发展基础	(1)
第二节	发展形势	(3)
第三节	指导思想	(5)
第四节	基本原则	(5)
第五节	主要目标	(6)
第二章	服务构建新发展格局	(8)
第一节	畅通国内大循环	(8)
第二节	促进国内国际双循环	(9)
第三节	推动高水平对外开放	(10)
第四节	加快数字化发展	(10)
第五节	推进绿色发展	(11)
第三章	促进形成强大国内市场	(12)
第一节	提升传统消费	(12)
第二节	培育新型消费	(13)
第三节	升级消费平台	(13)
第四节	优化流通网络	(15)
第五节	壮大流通主体	(15)
第六节	创新流通方式	(16)

第四章	推进对外贸易创新发展	(17)
第一节	优化贸易结构	(17)
第二节	提升贸易平台	(17)
第三节	培育贸易发展新动能	(18)
第四节	创新发展服务贸易	(20)
第五章	提高利用外资质量	(21)
第一节	扩大外商投资准入领域	(21)
第二节	健全外商投资管理体制	(22)
第三节	创新提升国家级经济技术开发区	(22)
第四节	优化外商投资环境	(23)
第六章	推动自贸区港高质量发展	(24)
第一节	深入推进自贸试验区制度创新	(24)
第二节	持续提升自贸试验区开放水平	(25)
第三节	稳步推进海南自由贸易港建设	(25)
第七章	优化区域开放布局	(26)
第一节	加强东部地区开放引领	(27)
第二节	加快中西部和东北地区开放步伐	(27)
第三节	加大沿边地区开放力度	(28)
第四节	深化对港澳台地区开放合作	(29)
第八章	提升对外投资和经济合作水平	(29)
第一节	创新对外投资方式	(29)
第二节	推动对外承包工程转型升级	(30)
第三节	促进对外劳务合作有序发展	(30)

第四节	健全对外投资合作政策和服务体系	(31)
第五节	增强援外实施综合效应	(31)
第九章	深化“一带一路”经贸合作	(32)
第一节	提升“一带一路”贸易畅通水平	(32)
第二节	提高“一带一路”投资合作质量	(33)
第三节	拓展“一带一路”平台机制功能	(34)
第十章	积极参与全球经济治理	(35)
第一节	维护多边贸易体制	(35)
第二节	推动完善全球经济治理机制	(35)
第三节	实施自由贸易区提升战略	(36)
第四节	构建新型国际经贸关系	(37)
第十一章	完善商务领域风险防控体系	(38)
第一节	保障国内贸易稳定运行	(38)
第二节	防范对外贸易风险	(38)
第三节	防范跨境投资合作风险	(39)
第四节	防范产业安全风险	(39)
第五节	防范商务领域廉政风险	(40)
第十二章	强化规划实施保障	(41)
第一节	加强党对商务工作的全面领导	(41)
第二节	强化法律保障和政策支撑	(41)
第三节	建设高素质专业化商务人才队伍	(42)
第四节	完善规划实施机制	(42)

“十四五”时期是开启全面建设社会主义现代化国家新征程的第一个五年,是推动商务高质量发展的关键时期。为贯彻落实《中共中央关于制定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第十四个五年规划和二〇三五年远景目标的建议》《中华人民共和国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第十四个五年规划和 2035 年远景目标纲要》,明确商务发展的指导思想、主要目标和工作重点,引导相关市场主体行为,编制本规划。

第一章 发展环境和总体要求

商务工作是国内大循环的重要组成部分,是联结国内国际双循环的重要枢纽,在构建新发展格局中发挥着重要作用。“十四五”时期,必须立足新发展阶段,贯彻新发展理念,服务构建新发展格局,奋力推动商务高质量发展。

第一节 发展基础

“十三五”时期,面对复杂严峻的发展环境,特别是新冠肺炎疫情、中美经贸摩擦等重大风险挑战,在党中央、国务院坚强领导下,商务系统不忘初心、牢记使命,砥砺前行、开拓创新,推动商务发展取得显著成就,商务发展“十三五”规划目标任务胜利完成,为全面建成小康社会取得伟大历史性成就作出重要贡献,为“十四五”时期经济社会发展奠定坚实基础。

消费基础性作用不断增强。社会消费品零售总额从 2015 年 28.7 万亿元增至 2020 年 39.2 万亿元,国内市场规模优势更加明显。消费升级步伐加快,服务消费持续扩大,实物商品网上零售额占比近 1/4,线上线下融合的消费新业态蓬勃发展。商贸流通信

息化、标准化、集约化水平不断提高,社会物流总费用与国内生产总值比率稳步下降。

对外贸易创历史新高。2020 年货物与服务贸易总额跃升至全球首位。货物进出口从 2015 年 3.95 万亿美元增至 2020 年 4.65 万亿美元,2017 年以来连续保持全球第一;服务进出口从 6542 亿美元增至 6617 亿美元,稳居全球第二。贸易结构不断优化,新兴市场进出口占比升至 58.6%,中西部地区进出口占比升至 18.4%,机电产品出口占比升至 59.5%,跨境电商等贸易新业态成为新增长点,知识密集型服务贸易占服务进出口总额比重升至 44.5%。中国国际进口博览会等重要展会越办越好。

利用外资实现重大突破。从 2015 年 1356 亿美元增至 2020 年 1493 亿美元,位居全球前列。外资存量约 2.8 万亿美元。引资质量不断提高,高技术产业引资占比明显提升。外商投资法出台,外商投资准入前国民待遇加负面清单管理制度全面实施,营商环境国际排名大幅提升。开放新高地示范引领作用显著,自由贸易试验区新设 17 个、累计达 21 个,复制推广制度创新成果累计 278 项,2020 年引资占全国 17.9%,海南自由贸易港建设蓬勃展开。

对外投资合作有序发展。2020 年对外直接投资 1329 亿美元,位居全球前列。截至 2020 年末存量 2.3 万亿美元,较 2015 年末翻番。承包工程五年累计完成营业额 8259 亿美元,国际份额不断上升。累计派出劳务人员 229.6 万人。对外投资方式不断创新,承包工程加快转型,一批重点项目进展顺利,全球产业布局持

续优化。“一带一路”经贸合作成果丰硕。

参与全球治理能力提升。多双边和区域经贸关系不断深化，中欧投资协定谈判如期完成。在二十国集团、亚太经合组织、金砖国家、上海合作组织等治理平台提出一批中国方案，积极参与世贸组织改革，推动南南合作和促贸援助。新签和升级8个自贸协定，累计与26个国家和地区签署19个自贸协定。区域全面经济伙伴关系协定成功签署，成为全球规模最大的自贸协定。

应对大战大考成效显著。电商扶贫、家政扶贫、对外劳务扶贫、产业扶贫、边贸扶贫五大商务扶贫举措有力有效，带动大量贫困人口就业增收，电子商务进农村实现832个国家级贫困县全覆盖，助力决战脱贫攻坚取得全面胜利。积极应对中美经贸摩擦，统筹推进新冠肺炎疫情防控 and 商务发展，保障全国生活必需品供应，全力稳住外贸外资基本盘，促进消费回补，推进国际抗疫合作，为疫情防控和做好“六稳”工作、落实“六保”任务贡献了商务力量。

第二节 发展形势

“十四五”时期，我国进入新发展阶段，商务发展条件深刻变化，面临新的机遇和挑战。

从国际看，当今世界正经历百年未有之大变局。和平与发展仍然是时代主题，开放合作、互利共赢仍是长期趋势。新一轮科技革命和产业变革深入发展，数字化、网络化、智能化趋势加快。国际力量对比深刻调整，新兴市场国家和发展中国家地位上升。共建“一带一路”向高质量发展迈进，人类命运共同体理念深入人心。

同时,错综复杂的国际环境带来新矛盾新挑战,商务发展外部环境不稳定性不确定性明显增加。新冠肺炎疫情影响广泛深远,各类衍生风险不容忽视。经济全球化遭遇逆流,贸易投资壁垒增多,贸易摩擦加剧。全球产业链供应链面临重塑,区域化、本土化趋势明显。多边贸易体制面临严峻挑战,国际经贸规则更趋碎片化。世界进入动荡变革期,单边主义、保护主义、霸权主义愈演愈烈,传统和非传统安全威胁交织上升。

从国内看,我国已转向高质量发展阶段。中国共产党的领导为商务改革发展提供了根本保证。制度优势显著,经济长期向好,超大规模市场优势日益显现,产业体系完备,人力资源丰富,自主创新步伐加快,推动商务高质量发展具有多方面优势和条件。同时,国内社会主要矛盾变化带来新特征新要求,商务发展面临的不平衡、不充分问题仍然突出。高质量商品和服务供给仍然不足,消费需求新增长点需深入挖掘,商贸流通现代化水平有待提高。与业态、模式、应用场景创新相适应的政策和监管体系需加快健全。商务领域绿色低碳转型需加快推进。区域间开放水平仍不平衡。营商环境与国际先进水平仍有差距。要素成本持续上升,资源环境承载能力达到瓶颈,传统竞争优势逐渐弱化,国际合作和竞争新优势需加快重塑。

综合判断,“十四五”时期,商务发展面临的机遇和挑战均前所未有的,总体上机遇大于挑战,必须增强机遇意识和风险意识,准确识变、科学应变、主动求变,抓住机遇,应对挑战,在危机中育先机、

于变局中开新局。

第三节 指导思想

坚持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深入贯彻党的十九大和十九届二中、三中、四中、五中全会精神,紧紧围绕“五位一体”总体布局 and “四个全面”战略布局,坚定不移贯彻创新、协调、绿色、开放、共享的新发展理念,坚持稳中求进工作总基调,以深化供给侧结构性改革为主线,以改革创新为根本动力,以满足人民日益增长的美好生活需要为根本目的,围绕国内国际两个大局,统筹商务发展和安全,促进形成强大国内市场,推动高水平对外开放,积极参与全球经济治理体系改革,加快建设商务高质量发展体系,更好服务构建以国内大循环为主体、国内国际双循环相互促进的新发展格局,为全面建设社会主义现代化国家开好局、起好步作出新贡献。

第四节 基本原则

——**坚持党的全面领导,强化商务发展保证。**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武装头脑、指导商务实践、推进商务工作,不断完善党领导商务工作的制度和机制,为商务高质量发展提供根本政治保证。

——**坚持以人民为中心,践行商务为民初心。**把人民对美好生活的向往作为商务发展的奋斗目标,不断增强商务服务民生能力,全力做到商务发展为了人民、商务发展依靠人民、商务发展成果由人民共享,促进共同富裕。

——**坚持新发展理念，提升商务发展质量。**把新发展理念完整、准确、全面贯穿商务发展全过程和各方面，转变商务发展方式，更好联通内外、贯通城乡、对接产销，促进循环畅通，以商务高质量发展服务构建新发展格局。

——**坚持深化改革开放，增强商务发展动力。**以高水平开放促进深层次改革、高质量发展，以深化改革促进形成更高水平开放型经济新体制，推动深化改革与扩大开放相辅相成，持续壮大商务发展引擎。

——**坚持系统观念，统筹商务发展安全。**统筹利用国内国际两个市场、两种资源，准确把握商务发展和安全的关系，强化与部门的横向协作、与地方的纵向联动，推动商务发展质量、结构、规模、速度、效益、安全相统一。

第五节 主要目标

对标对表 2035 年远景目标和“十四五”时期经济社会发展主要目标，商务领域主要发展目标如下。

展望 2035 年，消费大国地位进一步稳固，商品和服务消费品质更好满足人民美好生活需要，商贸流通现代化水平显著提升。形成对外开放新格局，参与国际经济合作和竞争新优势明显增强，贸易高质量发展跃上新台阶，利用外资和对外投资合作水平明显提高。商务数字化、绿色、安全发展达到更高水平。成为全球经济治理的重要贡献者和引领者。

“十四五”时期，将努力实现以下目标：

——**建设强大国内市场取得新成效。**商品消费大国地位更加巩固,消费结构持续优化,消费对经济发展的基础性作用进一步增强。现代流通体系更加完善,商贸流通现代化水平持续提高。消费流通数字化和绿色转型成效明显。

——**推动高水平开放迈出新步伐。**贸易综合实力进一步增强,双向投资保持世界前列,质量效益不断提高,数字化和绿色发展步伐加快,中国商品、中国服务、中国投资、中国建设国际影响力持续提升。“一带一路”经贸合作实现新突破。更高水平开放型经济新体制基本形成,对外开放新高地示范引领作用更加突出。

——**参与全球经济治理彰显新担当。**面向全球的高标准自由贸易区网络稳步构建,多双边和区域经贸合作日益紧密,参与全球产业链供应链重塑能力提升,国际经贸规则话语权不断增强。

——**防范化解风险能力得到新提升。**商务领域防范化解重大风险机制不断健全,突发事件应急处置能力显著增强,发展安全保障更加有力,商务高质量发展和高水平安全实现良性互动。

专栏 1 “十四五”时期商务发展主要预期性指标				
类别	指 标	2020 年	2025 年	年均/累计
国内 市场	1. 社会消费品零售总额(万亿元)	39.2	50	5%
	2. 全国网上零售额(万亿元)	11.8	17	7.6%
对外 贸易	3. 货物进出口额(万亿美元)	4.65	5.1	2%
	4. 外贸新业态进出口占比(%)	7	10	—
	5. 知识密集型服务进出口额(亿美元)	2948	4330	8%
	6. 国际服务外包执行额(亿美元)	1058	—	增长快于 服务出口
吸收 外资	7. 实际吸收外商直接投资(亿美元)	1444	—	〔7000〕
	8. 高技术产业吸收外资占比(%)	29.6	30	—
	9. 自贸区港吸收外资占比(%)	17.9	19 左右	—
对外投资 合作	10. 对外直接投资(亿美元)	1102	—	〔5500〕
	11. 对外承包工程完成营业额(亿美元)	1559	—	〔7000〕
	12. 境外企业盈利持平占比(%)	70 *	70 左右	—
全球经济 治理	13. 与自贸伙伴货物进出口占比(%)	27.3	36 左右	—

注：①〔〕内为 5 年累计数。②带 * 的为 2019 年数据。③社会消费品零售总额以国家统计局修正后数据为准。④吸收外商直接投资和对外直接投资为非金融类，不含银行、证券、保险领域。⑤自贸伙伴范围按已生效自贸协定计算，不含港澳台地区。

第二章 服务构建新发展格局

以构建新发展格局为“纲”，推进市场相通、产业相融、创新相促、规则相联，强化国内大循环主导作用，以国际循环提升国内大循环效率和水平，推动实现国内国际双循环互促共进。

第一节 畅通国内大循环

依托强大国内市场，促进贯通生产、分配、流通、消费各环节，推动形成国民经济良性循环。全面促进消费，推动传统消费与新

型消费、商品消费与服务消费、城市消费与农村消费协调发展,促进线上线下消费融合发展,发展绿色、健康、安全消费,持续改善消费环境。健全现代流通体系,优化流通网络、壮大流通主体、创新流通方式,推进数字化、智能化改造和跨界融合,促进上下游、产供销有效衔接,强化流通体系支撑作用。改善供给质量,大力推进商产融合,适应个性化、差异化、品质化消费需求,扩大优质商品和服务供给,以高质量供给引领和创造新需求。助力乡村振兴,巩固拓展商务扶贫成果,与乡村振兴有效衔接,开展流通提升帮扶、开放合作帮扶、就业拓展帮扶、能力建设帮扶,坚持做好定点帮扶。深化市场化改革,推动建设高标准市场体系,实施统一的市场准入负面清单制度,健全公平竞争审查机制。

第二节 促进国内国际双循环

积极促进内需和外需、进口和出口、引进外资和对外投资协调发展,加快培育参与国际合作和竞争新优势。稳住外贸外资基本盘,充分发挥外贸外资在国内国际双循环中的重要作用,加强政策协同,完善长效机制。推动进出口协同发展,优化货物贸易结构,提升出口质量,增加优质产品进口,创新发展服务贸易。提高双向投资水平,高效利用全球资源要素和市场空间,加强双向投资相互促进,推动高质量引进来和高水平走出去。完善内外贸一体化调控体系,促进内外贸法律法规、监管体制、经营资质、质量标准等相衔接。培育内外贸一体化平台,拓宽出口转内销渠道。鼓励内外贸资源整合,支持发展同线同标同质产品,推动适用范围扩大至一

般消费品、工业品领域。促进产业链供应链畅通运转,强化贸易和双向投资联动发展,推动产业链供应链多元化,助力提升产业链供应链现代化水平。

第三节 推动高水平对外开放

坚持实施更大范围、更宽领域、更深层次对外开放,全面提高对外开放水平,推动贸易和投资自由化便利化。建设更高水平开放型经济新体制,持续深化商品和要素流动型开放,稳步拓展规则、规制、管理、标准等制度型开放,推动构建与国际通行规则相衔接的制度体系和监管模式。高水平建设各类开放平台,打造开放层次更高、营商环境更优、辐射作用更强的开放新高地。推动共建“一带一路”高质量发展,推进战略、规划、机制对接,加强政策、规则、标准联通,以贸易大通道为骨架促进互联互通,推动与共建“一带一路”国家贸易投资合作优化升级。积极参与全球经济治理体系改革,以自主开放促进全球开放合作,深化多双边、区域、次区域经贸合作,促进国际经济秩序朝着平等公正、合作共赢的方向发展,为构建新发展格局营造良好外部环境。

第四节 加快数字化发展

顺应数字经济快速发展趋势,以数字化转型推动商务发展创新和治理效能提升。打造数字商务新优势,充分发挥数据要素作用,积极发展新业态新模式,促进 5G、大数据、人工智能、物联网、区块链等先进技术与商务发展深度融合,推动商务领域产业数字化和数字产业化,提升商务发展数字化水平。营造良好数字生态,

构建与数字商务发展相适应的政策和监管体系,促进平台经济、共享经济等健康发展,深化数字商务领域国际交流合作。提高数字治理能力,稳步推进“互联网+政务服务”,推动政务信息化建设,加强公共数据共享,提升商务治理数字化智能化水平。探索运用大数据分析,加快构建数字技术辅助商务决策机制。

第五节 推进绿色发展

深入落实碳达峰、碳中和重大战略决策,坚定不移推进商务领域走生态优先、绿色低碳发展道路。发展绿色消费,倡导简约适度、绿色低碳生活方式,创建绿色商场,促进绿色产品销售,扩大绿色产品消费。发展绿色流通,加强商务领域塑料污染治理,支持绿色配送、绿色仓储和快递包装绿色转型,建立新型再生资源回收体系,加强废旧物资回收网点布局,提高废旧物资回收、分拣、集散能力,促进二手商品流通。发展绿色贸易,建立绿色低碳贸易标准和认证体系,打造绿色贸易发展平台,营造绿色贸易发展良好政策环境,大力发展高质量、高附加值的绿色产品贸易,严格管理高污染、高耗能产品出口。发展绿色投资合作,引导外资投向节能环保、生态环境、绿色服务等产业,提升对外投资合作项目可持续发展水平,推动绿色低碳技术走出去,树立中国企业绿色发展良好形象,推动建设绿色丝绸之路。积极参与绿色国际合作,开展应对气候变化等领域经贸规则研究,加强多双边绿色贸易投资合作。

专栏 2 服务构建新发展格局重要举措	
01 内外贸一体化促进行动	支持外贸企业拓展国内市场,搭建出口转内销平台。支持国内流通企业、电商平台企业走国际化经营道路,构建高效畅通的全球物流网络。加强数字化改造对接,实现生产端到消费端数字直连。
02 贸易投资融合强链行动	强化贸易与投资、贸易与产业融合发展,促进产业链供应链畅通运转。通过推动对外投资合作,带动装备、技术、标准、服务出口和重要能源资源、农产品进口。鼓励各地通过产业链精准招商稳链固链强链,吸引优质外资项目落地,带动先进技术、关键设备和重要零部件进口,提升出口产品国际竞争力。
03 商务数字赋能行动	深化国家电子商务示范基地建设,加快培育数字商务企业,打造电商优质品牌,加强电商新型基础设施建设。完善电商公共服务体系,优化平台载体,推动企业数字化能力提升,引导平台企业健康发展。推动数字商务指标体系建设,推进部省、部企电商大数据共建共享。

第三章 促进形成强大国内市场

坚持扩大内需这个战略基点,顺应消费升级趋势,促进消费提质扩容,推动流通现代化,建设需求旺盛的强大国内市场。

第一节 提升传统消费

把扩大消费同改善人民生活品质结合起来,围绕居民吃穿用住行发展方向,促进传统消费转型升级。促进商品消费,推动汽车等消费品由购买管理向使用管理转变,促进二手车便利交易,鼓励有条件的地方开展汽车下乡和以旧换新,加大新能源汽车推广应用,完善报废机动车回收体系,促进家电家具家装等消费。发展服务消费,以提升便利度和改善服务体验为导向,推动传统生活服务业向高品质和多样化升级,持续推进家政服务业提质扩容,提振餐饮消费,坚决制止餐饮浪费行为。扩大农村消费,推动县域商业高

质量发展,建立健全农村商业体系,改善县域消费环境,鼓励企业提供适合农村消费的商品和服务,推动农村消费梯次升级。提升城市消费,把握城市消费理念变化,大力发展首店经济、首发经济和夜间经济,完善市内免税店政策,促进城市消费提质升级。

第二节 培育新型消费

培育以信息技术为手段、以多业态聚合、多场景覆盖为特征的新型消费,打造消费新增长点。发展商品消费新模式,鼓励定制消费、体验消费、智能消费、时尚消费等发展。支持消费领域平台企业加大创新力度,运用新技术打造数字消费新场景,培育更多“小而美”网络品牌。拓展直播电商、社交电商等应用面。推动生活服务智能化,加快促进生活服务业上线上云,引导企业丰富线上服务供给,优化到店与到家双向服务模式体验。加强智能服务终端建设,发展无接触交易服务。营造规范有序的新型消费发展环境,推动完善与新型消费发展相适应的规则制度,加强监管协同,促进新型消费规范健康持续发展。

第三节 升级消费平台

“点线面”结合,完善国际消费中心城市、重点商业街区、社区生活网点布局,推动形成多层次、多样化的消费平台体系。坚持政府引导、市场运作、创新机制、政策支持原则,培育若干具有国际竞争力、影响力的综合性国际消费中心城市,带动形成一批辐射周边国家和地区的特色化区域性国际消费中心城市。推动城市商圈错位发展,高质量改造提升步行街,推动形成一批人气旺、特色强、有

文化底蕴的步行街,积极发展智慧街区、智慧商圈,提高设施便利化、智能化水平,不断优化营商和消费环境。打造城市一刻钟便民生活圈,完善便利店、菜市场等城市商业网点布局,发展社区商业中心(邻里中心),加快建设便民消费服务设施,构建布局合理、业态齐全、功能完善、服务优质、规范有序、商居和谐的便民生活圈。建立健全促消费常态化机制,支持中国国际消费品博览会打造全球消费精品展示交易平台,办好消费促进月、老字号嘉年华、网上年货节和品牌品质消费“双品网购节”等活动,鼓励地方有序组织购物节、美食节、生活节等形式多样的促消费活动。

专栏3 促进消费提质扩容重点举措	
01 国际消费中心城市	建立跨部门工作机制,确定培育建设范围,指导基础条件好、消费潜力大、国际化水平较高、带动辐射作用突出的城市开展对标创建,推动完善配套政策,加大宣传推广力度。
02 县域商业建设行动	以渠道下沉为主线,建立完善县域统筹、以县城为中心、乡镇为重点、村为基础的农村商业体系,畅通工业品下乡、农产品进城双向渠道,提升农产品流通效率,促进农村消费升级。
03 城市商业提升行动	因地制宜做好商业网点规划,推动城市商圈错位发展,构建分层分类的城市商业格局。推动城市商业资源下沉社区,打造一批城市一刻钟便民生活圈。积极发展智慧街区、智慧商圈,满足城市居民多样化消费需求。稳妥有序推进现有步行街设施改造和业态升级,打造城市消费地标,彰显城市底蕴。
04 生活服务数字化赋能行动	发展“数字+生活服务”,支持企业数字化改造,加快培育一批数字化生活服务领军企业,支持企业品牌化、连锁化、规范化、国际化发展。优化公共服务,创新监管方式,规范数字化生活服务平台发展。

第四节 优化流通网络

建设更高水平流通网络,畅通商品服务流通渠道,提升流通效率,降低流通成本。健全流通骨干网络,与国家综合立体交通网相衔接,依托国家物流枢纽,合理规划布局商品集散中心、综合物流园区、物流配送中心等流通节点。加强农产品供应链建设,完善农产品冷链物流基础设施。构建城乡高效配送体系,推动区域物流一体化发展,提升商贸物流标准化水平,加快构建高效畅通、协同共享、城乡一体的现代商贸物流体系。完善农村流通体系,扩大电子商务进农村覆盖面,发展共同配送,健全县乡村三级物流配送体系。推进“数商兴农”,发展农村电商新基建,推动农产品“三品一标”认证,培育农产品网络品牌。

第五节 壮大流通主体

增强商贸流通引领生产、促进消费、配置资源的能力,促进形成大型企业顶天立地、中小企业铺天盖地的流通主体格局。培育具有全球竞争力的现代流通企业,完善培育机制,推动流通企业创新发展,加强品牌管理,提高跨国经营能力。激发中小商贸企业活力,鼓励集采集配、营销推广、技术管理等领域经验共享,为中小企业赋能。支持发展特色经营和精细化服务,培育中小商贸企业竞争优势。加强老字号保护发展,构建老字号保护、传承、创新、发展长效机制。推动商品市场创新发展,建立重点市场联系机制,优化升级商品市场,培育一批商品经营特色突出、产业链供应链服务功能强大、线上线下融合发展的全国商品市场示范基地。培育壮大

电子商务企业,健全示范创建机制,推动国家电子商务示范基地提档升级,开展电子商务示范企业创建活动,培育一批创新引领、协调发展的电子商务主体。

第六节 创新流通方式

促进流通智能化、集约化、标准化发展,以流通方式创新推动消费和产业升级。支持实体商业升级,积极发展智慧商店,推动实体商业运用 5G、虚拟现实、人工智能、大数据等信息技术优化服务体验,支持传统销售场所向消费、体验、社交综合场景转变。加快流通创新转型,推动仓储、运输、分拣、包装、配送等物流设施设备信息化、智能化改造。促进商贸流通业与一、二产业数字化融合。创建全国供应链创新与应用示范城市、示范企业。加强商贸流通标准体系建设,形成各层级标准有机衔接的标准体系框架,加强相关行业领域标准制修订,开展国家级服务业标准化商贸流通专项试点,强化标准应用实施。

专栏 4 建设现代商贸流通体系重点举措	
01 老字号保护发展五年行动	加强老字号法治建设,建立动态管理机制,完善中华老字号名录,举办“老字号嘉年华”系列活动,推动老字号数字博物馆建设,打造、提升、扶持一批文化特色浓、品牌信誉高、市场竞争力强的中华老字号。
02 商品市场优化升级专项行动	在重点联系商品市场所在区域,选择部分城市开展专项行动,优化市场环境,提升服务能力,促进创新融合,培育一批商品市场示范基地。
03 商贸流通标准化建设行动	聚焦现代商贸流通体系建设重点方向和关键领域,以标准化试点为抓手,指导各地区、行业、各类市场主体在标准制定、实施、应用方面开拓创新,推动健全标准化工作机制,完善标准体系,优化标准供给,增强标准实施效能。

第四章 推进对外贸易创新发展

强化贸易领域科技创新、制度创新、模式和业态创新,推动进口与出口、货物贸易与服务贸易、贸易与双向投资、贸易与产业协调发展,增强对外贸易综合竞争力。

第一节 优化贸易结构

推动进出口向高端化、精细化发展,打造“中国商品”品牌。优化国内国际市场布局,推进贸易畅通,引导企业深化与发达经济体贸易合作,积极拓展与亚洲、非洲、拉美等新兴市场贸易,扩大与周边国家贸易规模,稳定国际市场份额。推动东部地区贸易发展新旧动能转换,提升中西部和东北地区贸易占比。优化商品结构,深化优进优出。推动降低进口关税和制度性成本,扩大优质消费品、先进技术、重要设备、能源资源等进口。完善出口政策,稳步提高出口附加值。促进绿色低碳产品进出口,推动传统劳动密集型产业转型升级。优化贸易方式,做强一般贸易,提升加工贸易,加快发展其他贸易方式,鼓励企业加强研发、培育品牌、建设营销渠道。

第二节 提升贸易平台

高水平建设贸易平台体系,为贸易高质量发展提供有力支撑。加快培育各类外贸集聚区,推动贸产融合,培育产业优势明显、创新驱动突出、公共服务体系完善的外贸转型升级基地,打造区域间合作互济的加工贸易产业园。建设一批国家进口贸易促进创新示范区,强化促进进口、服务产业、提升消费、示范引领作用。发挥好中国国际进口博览会等重要展会平台作用,完善会展业发展协调机制,提升区域性展会平台,打造高水平、专业性、市场化品牌展

会。发展线上线下融合的展会模式。加强展览业行业体系标准化建设。推进国际营销服务网络建设,鼓励企业面向国际市场完善营销和服务保障体系,开展仓储、展示、批发、销售及售后服务,推进售后云服务模式和远端诊断、维修。培育国际营销公共服务平台。

第三节 培育贸易发展新动能

加快数字技术与贸易发展深度融合,提升发展贸易新业态,拓展贸易发展新空间。提升贸易数字化水平,加快贸易全链条数字化赋能,推进服务贸易数字化进程,推动贸易主体数字化转型,营造贸易数字化良好政策环境,推动数字强贸。促进跨境电商健康持续创新发展,推进跨境电商综合试验区建设,优化跨境电商零售进口监管,探索跨境电商交易全流程创新,巩固壮大一批跨境电商龙头企业和优秀产业园区。深入开展市场采购贸易方式试点建设,支持各试点探索创新,培育一批示范企业和自主品牌。完善外贸综合服务企业发展政策,推动信息共享和联合监管。加快海外仓发展,推动监管创新,鼓励引导多元主体建设海外仓,培育一批在信息化建设、智能化发展、多元化服务、本地化经营方面特色鲜明的代表性海外仓。推动保税维修发展,鼓励企业开展更多高技术、高附加值产品维修,动态调整维修产品目录,扩大维修产品范围。探索发展离岸贸易、新型易货贸易等新型贸易方式。建立健全二手车出口管理促进体系。

专栏5 创新发展对外贸易重点举措	
01 中国国际进口博览会等重要展会	办好中国国际进口博览会、中国进出口商品交易会、中国国际服务贸易交易会、中国国际消费品博览会、中国国际投资贸易洽谈会等重要展会,做大做强若干国家级综合性展会。面向东盟、东北亚、南亚、中东欧、西亚、非洲等区域,打造一批双边、区域性展会平台。支持各地培育一批地区性特色展会。
02 国家外贸转型升级基地	鼓励各地结合实际,采取设立基地工作服务站、委托行业商协会、专业公司或基地龙头企业等形式,为基地企业提供市场开拓、品牌培育、宣传推广、业务培训、信息交流等服务。每3年对基地进行评估并动态调整。搭建基地合作和交流平台,促进基地间对口合作。
03 国家进口贸易促进创新示范区	围绕“贸易促进”和“贸易创新”两大功能定位,培育一批监管制度创新、服务功能齐全、交易模式灵活的进口贸易促进创新示范区。优化进口产品营销模式,支持发展进口新业态,提高监管便利化水平。
04 跨境电子商务综合试验区	开展跨境电商“十百千万”专项行动、规则和标准建设专项行动、出海专项行动、创新专项行动。培育一批具有国际影响力的跨境电商企业和产业园区、一批高质量交流载体、一大批复合型人才。积极参与跨境电商国际规则探索和标准建设。打造数字化外贸供应链,推动生产、服务、营销、业态模式等创新。
05 海外仓	实施海外仓高质量发展专项行动,完善促进政策,推广经验做法,强化主体培育,推进标准建设,加强人才培养。支持海外仓对接各跨境电商综试区线上综合服务平台和国内外电商平台。完善覆盖全球、布局合理的海外仓服务网络。探索创立海外物流智慧平台。深化与境外上下游企业互利合作。
06 对外贸易畅通行动	推进机制畅通,用好已建立的双边贸易畅通工作组,推动商建更多贸易畅通工作组,做到应建尽建。推进渠道畅通,鼓励地方、行业搭建可覆盖全国的线上展会平台,鼓励赴重点市场开展贸易促进活动。推进物流畅通,促进构建与外贸规模相适应的国际物流体系。推进结算畅通,提升企业应对汇率风险能力。
07 加工贸易梯度转移行动	培育一批区域间合作互济的国家加工贸易产业园。新认定一批加工贸易梯度转移重点承接地,择优认定若干示范地。拓展加工贸易产品博览会等功能,加强产业对接合作。鼓励地方在法律法规授权范围内,给予更加灵活的政策支持。
08 国际营销体系建设行动	推动企业建设国际营销服务网点,探索建设备品备件库、检测维修平台、技术服务中心等。实现境外营销服务网点覆盖全球100个主要市场。国家级国际营销公共服务平台数量达到15家左右。指导地方加强公共服务平台建设。推广国际营销体系建设经验做法。

第四节 创新发展服务贸易

顺应全球服务贸易发展新趋势,深耕重点领域,打造“中国服务”品牌。优化服务进出口结构,扩大研发设计、节能降碳、环境服务等生产性服务进口,推动医疗等生活性服务进口,提升旅游、运输、建筑等传统服务出口规模,推动金融、知识产权、法律、会计等知识密集型服务出口。健全技术贸易促进体系,支持成熟产业化技术出口。拓展国家特色服务出口基地,扩大文化服务、中医药服务、专业服务出口。加快服务外包转型升级,培育众包、云外包、平台分包等新模式,积极发展研发、设计、维修、咨询、检验检测等领域服务外包。统筹发展离岸在岸外包,鼓励对外发包。优化服务外包示范城市布局。大力发展数字贸易,建立健全数字贸易促进政策,积极探索发展多元化业态模式,培育形式多样的数字贸易发展示范平台。完善服务贸易发展机制,建立健全跨境服务贸易负面清单管理制度。全面深化服务贸易创新发展试点,推动成效明显的地区升级为国家服务贸易创新发展示范区,推动建设服务贸易国际合作示范区,支持地方建设服务贸易境外促进中心。完善服务贸易统计监测体系。

专栏 6 创新发展服务贸易重点举措	
01 服务贸易创新发展试点	重点在改革管理体制、扩大对外开放、完善政策体系、健全促进机制、创新发展模式、优化监管制度等方面先行先试,探索服务贸易创新发展体制机制,打造服务贸易发展高地。加强对试点工作的协调指导和政策支持,及时总结推广试点经验。
02 国家特色服务出口基地	完善促进政策体系,做大做强文化、数字服务、中医药服务出口基地,总结推广基地建设经验。在知识产权服务、语言服务、地理信息服务、农业服务、人力资源服务等领域,研究新设一批特色服务出口基地,引领带动新业态新模式加快发展。
03 数字贸易推进行动	加快培育数字贸易主体,建设国家数字服务出口基地,打造数字贸易先行示范区。建设公共服务平台,建立统计监测体系。扩大数字贸易领域开放,加强数字贸易国际合作,积极参与相关国际规则制定。
04 服务外包转型升级行动	培育一批信息技术外包和制造业融合发展示范企业,建设一批国家级服务设计中心。鼓励更多中西部地区城市申请创建示范城市。赋予示范城市先行先试和制度创新功能,推广一批示范城市经验和最佳实践案例。

第五章 提高利用外资质量

全面落实外商投资法及实施条例,持续优化市场化法治化国际化营商环境,着力优结构、提质量,提升引资综合竞争优势,以高水平开放吸引全球优质要素资源。

第一节 扩大外商投资准入领域

持续放宽外资市场准入,引导外资更好融入国民经济循环。进一步缩减外商投资准入负面清单,持续推进制造业、服务业、农业扩大开放,在更多领域允许外资控股或独资经营,积极引进先进技术、管理经验和商业模式。推动重点领域开放,有序推进电信、互联网、教育、文化、医疗等领域相关业务开放,深入开展服务业扩大开放综合试点示范。稳步推进资本市场对外开放,进一步放宽

外国投资者对上市公司战略投资条件。完善鼓励外商投资产业目录,支持外资加大中高端制造、高新技术、传统制造转型升级、现代服务等领域和中西部地区投资,支持外资企业设立全球和区域的地区总部、研发中心,引导外资积极参与新型基础设施建设。

第二节 健全外商投资管理体制

加快完善新型外资管理体制,提升事中事后监管水平。完善外商投资准入前国民待遇加负面清单管理制度,深入清理负面清单之外的准入限制措施,推动及时修订相关法规规定,严格落实“非禁即入”,确保内外资依法平等进入负面清单之外的领域。健全配套管理制度,深入开展与外商投资法不符的法规文件“立改废”,不断完善与外商投资法相适应的管理制度,进一步巩固和落实外资领域“放管服”改革成果。健全外商投资信息报告制度,完善信息报送系统,优化数据报送流程,强化监督检查机制,采取各类措施保障数据及时、准确、完整。推动部门信息交流共享。

第三节 创新提升国家级经济技术开发区

加快推进国家级经开区开放创新、科技创新、制度创新,提升对外合作水平、提升经济发展质量,打造绿色园区。发挥开放平台示范带动作用,创新和优化招商引资方式,围绕主导和优势产业开展产业链招商,积极培育战略性新兴产业和先进制造业产业集群,加快形成更具国际竞争力的外资集聚区。推进与海关特殊监管区域功能叠加和优势互补。强化科技创新支撑,加快引进主导产业研发中心、设计中心,提升企业技术创新能力。鼓励有条件的国家

级经开区积极打造孵化器、众创空间等新型孵化平台和公共服务平台,促进创新要素集聚。推进体制机制创新,优化完善综合发展水平考核评价办法,强化高质量、绿色、开放发展导向。探索开展碳达峰、碳中和先行示范区试点。推动地方政府加大赋权力度,强化赋权事项承接落实。建立完善跨区域交流和共建共享机制。

第四节 优化外商投资环境

以规则公开透明、监管公平公正、服务便利高效、依法保护权益为着力点,打造国际一流营商环境。完善利用外资政策体系,聚焦外资企业共性诉求,持续完善外资政策措施,提升外商投资自由化便利化水平。营造内外资企业公平竞争市场环境,落实准入后国民待遇,推动保障外资企业平等享受财税等政策,平等参与政府采购、招投标、标准制定,促进内外资企业公平竞争。依法保护外资企业合法权益,完善外资企业投诉工作机制,推动协调解决外资企业反映的困难和问题。依法平等保护外资企业产权。全面提升外商投资服务,优化更新外商投资指引,为外资企业和外国投资者提供及时有效的投资信息,完善重点外资项目跟踪服务工作机制,提升外商投资便利度。加强外商投资促进,推动产业链精准招商,提升招商引资效能。开展跨国公司地方行等活动。发挥好中国国际投资贸易洽谈会、中国中部投资贸易博览会等投资促进平台作用。

专栏 7 提高利用外资质量重点举措	
01 服务业扩大开放综合试点示范	支持北京打造国家服务业扩大开放综合示范区,加大先行先试力度。有序扩大试点范围,支持天津、上海、海南、重庆开展差异化探索,形成“1+N”试点示范布局。分类放宽服务业准入限制,总结推广试点成果,以更高水平开放促进服务业高质量发展。
02 国家级经济技术开发区	围绕国家级经开区创新提升,推广产业链“链长制”,加大战略性新兴产业引资力度。大力发展研发、检测认证等生产性服务业,推动制造业转型升级。促进国家级经开区相关产业从东部地区积极有序向中西部和东北地区转移。
03 招商引资效能提升行动	指导各地聚焦重点领域,因地制宜健全“产业链图谱”,建设投资项目信息库,推动招商信息共享。发挥多双边投资促进机制作用,为各地招商引资提供支持。加强要素保障和跟踪服务,推动重点项目落地和建设。

第六章 推动自贸区港高质量发展

高水平、高标准、高质量建设自贸试验区和自由贸易港,打造改革开放新高地,推动形成国内国际双循环相互促进的重要枢纽。

第一节 深入推进自贸试验区制度创新

以制度创新为核心,支持自贸试验区大胆试、大胆闯,聚焦重点领域、关键环节、基础性制度开展深层次改革试点。发挥自贸试验区先行先试作用,深化首创性、集成化、差别化改革探索,在促进国内外人才、资本、技术、数据等要素自由流动方面加大制度创新力度,强化自贸试验区生产要素聚集和市场配置能力。在标准、规则等方面积极探索,支持自贸试验区设立口岸和综合保税区,推进检验检疫、技术标准等领域国际合作。赋予自贸试验区更大改革自主权,在风险可控前提下,对自贸试验区进行综合性、一揽子授权。坚持应放尽放原则,推动下放更多省级经济管理权限。完善

改革创新激励机制和容错纠错机制,激发制度创新主动性和积极性。持续释放改革开放红利,加强总结评估和分类指导,积极复制推广制度创新成果,带动全国营商环境持续提升,充分发挥深化改革和扩大开放试验田作用。

第二节 持续提升自贸试验区开放水平

在自贸试验区积极探索更高水平自主开放,激发高质量发展内生动力。完善自贸试验区布局,根据党中央、国务院决策部署,将重要开放设施及功能区域纳入自贸试验区,扩展发展空间和改革试点承载能力。结合战略定位、区位条件和产业基础,推动自贸试验区服务和融入国家重大战略。加大开放压力测试,对接国际高标准经贸规则,在自贸试验区率先探索放宽货物贸易准入,出台实施自贸试验区跨境服务贸易负面清单。落实自贸试验区外商投资准入负面清单,在电信、教育、医疗等领域率先突破,在数字经济、互联网等领域扩大开放。引领特色优势产业开放发展,推动自贸试验区培育特色主导产业,加大金融创新支持力度,壮大战略性新兴产业和现代服务业。支持自贸试验区围绕产业链核心环节和前沿领域,深化国际科技交流合作,在基础研究和原始创新方面取得突破,率先推动重点产业链创新升级。

第三节 稳步推进海南自由贸易港建设

落实海南自由贸易港法和海南自由贸易港建设总体方案,坚持高起点谋划、高标准建设,全面提升海南自由贸易港贸易投资自由化便利化水平,推动建立中国特色自由贸易港政策和制度体系。

推动货物贸易自由便利,实行以“零关税”为基本特征、“一线”放开、“二线”管住、岛内自由的货物贸易管理制度,建立健全海南自由贸易港禁止、限制进出口的货物、物品清单管理制度,支持货物贸易新业态新模式发展。推动服务贸易自由便利,实行以“既准入又准营”为基本特征的服务贸易自由化便利化政策,建立自由贸易港跨境服务贸易负面清单制度,在重点领域率先规范影响服务贸易自由便利的国内规制。推动投资自由便利,大幅放宽海南自由贸易港市场准入,完善海南自由贸易港外商投资准入负面清单管理制度,打造营商环境海南样板。

专栏 8 推动自贸区港高质量发展重点举措	
01 自由贸易试验区	完善自贸试验区试点布局。赋予更大改革自主权,推动各地、各部门改革事项优先或同步在自贸试验区试点,下放省级管理权限。持续深化制度创新,出台自贸试验区跨境服务贸易负面清单,支持重点产业链开放发展。
02 海南自由贸易港	高质量高标准完成海南自由贸易港建设总体方案 2025 年分阶段重点任务。出台推进自由贸易港贸易自由化便利化相关措施,制定实施自由贸易港禁止、限制进出口货物、物品清单以及跨境服务贸易负面清单、外商投资准入负面清单、放宽市场准入特别措施。
03 中国(上海)自贸试验区临港新片区	加快建设更具国际市场影响力和竞争力的特殊经济功能区,对接国际高标准经贸规则先行先试,努力推动投资自由、贸易自由、资金自由、运输自由、人员从业自由、数据跨境流动安全有序。建设高水平的洋山特殊综合保税区。

第七章 优化区域开放布局

鼓励各地立足比较优势扩大开放,与区域重大战略、区域协调发展战略有效衔接,促进区域间开放联动,加强部省合作,推动构建陆海内外联动、东西双向互济的开放格局。

第一节 加强东部地区开放引领

巩固东部地区开放先导地位,率先推动全方位高水平开放。推动京津冀协同开放,支持北京强化国家服务业扩大开放综合示范区、自贸试验区“两区”联动,支持天津深化改革开放先行区建设,加快建设雄安新区开放发展先行区。推动长三角联动开放,深入推进长三角区域市场一体化,支持上海提升国际贸易中心能级,支持浦东新区高水平改革开放,打造社会主义现代化建设引领区,支持虹桥国际开放枢纽建设。支持浙江等有条件的省市在发展数字贸易方面先行先试,支持江苏在推进高水平开放上争做示范。推动粤港澳大湾区建设,促进提升粤港澳大湾区在对外开放中的支撑引领作用,建立与国际接轨的开放型经济新体制,建设高水平参与国际经济合作新平台,构筑“一带一路”对接融汇的重要支撑区,支持深圳建设中国特色社会主义先行示范区,支持建设横琴粤澳深度合作区。支持山东等地打造黄河流域开放门户,支持福建建设 21 世纪海上丝绸之路核心区。

第二节 加快中西部和东北地区开放步伐

以多层次开放平台为支点,支持中西部和东北地区承接国内外产业转移,打造更多内陆开放新高地。发挥长江经济带、黄河流域开放纽带作用,高水平建设沿江沿黄开放平台,促进上中下游开放合作。推动西部开发开放,围绕成渝地区双城经济圈建设,支持重庆、四川打造内陆改革开放高地和开发开放枢纽。支持新疆建设丝绸之路经济带核心区、广西建设面向东盟的开放合作高地、云

南建设面向南亚东南亚和环印度洋地区开放的辐射中心、西藏打造面向南亚开放的重要通道。支持陕西、甘肃打造丝绸之路经济带重要通道、节点,支持贵州、青海推动绿色丝绸之路建设,支持宁夏深化中阿经贸合作。促进中部开放崛起,更好发挥山西、安徽、江西、河南、湖北、湖南等中部省份开放腹地作用,支持打造承东启西、连南接北的多中心开放引擎。加快东北开放振兴,支持黑龙江、吉林、辽宁、内蒙古建设向北开放重要窗口和东北亚区域合作中心枢纽,提升哈尔滨对俄合作开放能级,促进形成东北亚经济圈。

第三节 加大沿边地区开放力度

推动沿边地区与沿海、沿江、内陆等地区协同开放,把更多开放末梢打造成为开放新前沿。深化周边次区域合作,深入拓展澜沧江—湄公河、中国—东盟东部增长区等合作,稳步推进大湄公河次区域合作。推动落实中亚区域经济合作综合贸易议程 2030、大图们倡议贸易投资合作路线图等。加快边境贸易创新发展,更好发挥重点口岸和边境城市内外联通作用,加强边境小额贸易企业能力建设,扩大边民互市贸易进口商品落地加工试点,培育边境地区特色商品商贸中心。加强沿边开放平台建设,完善边境经济合作区、跨境经济合作区功能和布局,推动“小组团”滚动开发,通过深化互助机制,开展技术、资金、生产制造、加工装配、物流供应链等方面协作,拓展与国家级经开区对口合作。

第四节 深化对港澳台地区开放合作

支持香港、澳门更好融入国家发展大局,深化内地与港澳经贸合作关系,完善内地与港澳关于建立更紧密经贸关系安排制度体系,推动内地、香港、澳门三地共建单一自贸区。以粤港澳大湾区建设为支撑,深化体制机制对接。支持港澳参与、助力国家全面开放,打造共建“一带一路”功能平台,深化内地与港澳“联合走出去”平台作用,支持港澳有序参与境外经贸合作区建设。支持香港积极参与国际和区域经贸合作。支持澳门经济适度多元发展。办好中国与葡语国家经贸合作论坛,支持澳门扩展中国与葡语国家商贸合作服务平台功能。深化两岸融合发展,继续同台胞台企分享大陆发展机遇,支持台商台企参与“一带一路”建设和国家区域协调发展战略。加强两岸产业合作,推进海峡两岸产业合作区、平潭综合实验区、昆山深化两岸产业合作试验区等两岸合作平台建设。探索两岸共同市场建设路径和方式。完善两岸民间经贸交流体系。支持福建探索海峡两岸融合发展新路。

第八章 提升对外投资和经济合作水平

支持企业参与全球产业链供应链重塑,促进国内外产业协同,引导对外投资合作平稳有序发展,推动中国产品、服务、技术、品牌、标准走出去。

第一节 创新对外投资方式

坚持企业主体,提高跨国经营能力和水平,打造“中国投资”品牌。优化对外投资结构和布局,加强与亚洲、欧洲国家在传统产业

和新兴领域合作。完善境外生产服务网络,加快金融、咨询、会计、法律等生产性服务业国际化发展。鼓励多元化投资方式,以实物投资、股权置换、联合投资、特许经营、小比例投资、初创企业投资、设立联合基金、研发合作等多种方式开展对外投资。高质量建设境外经贸合作区,鼓励借鉴国内开发区和境外先进园区管理经验,创新发展模式,打造一批具有区位优势、产业定位清晰、运营管理先进、生态效应明显、建设效果突出的合作区。创新多方合作方式,推进多双边投资合作机制建设,推动建立涵盖中外方政府部门、中介组织、金融机构、骨干企业的常态化工作机制,与国际机构、跨国公司等加强合作。

第二节 推动对外承包工程转型升级

推动对外承包工程可持续发展,打造“中国建设”品牌。促进投建营综合发展,鼓励企业以投建营一体化等多种方式开展境外项目建设,引导设计咨询、投融资、工程建设、运营服务的综合发展。创新境外项目投融资方式,鼓励金融机构按照国际规则 and 市场化原则,提供项目融资,健全多元化融资体系。推动项目可持续发展,引导企业完善合规、安全等管理制度,严守质量和环保标准。推进绿色和新型基础设施项目建设,打造一批质量标准高、综合效益好、各方都欢迎的精品项目。

第三节 促进对外劳务合作有序发展

不断提升对外劳务合作发展水平。优化对外劳务合作结构,培育海员、空乘、医护、信息服务等劳务竞争优势,形成多层次多领

域的外派劳务人员结构。拓展对外劳务合作市场,完善双边劳务合作机制,巩固传统市场,开辟新的劳务合作市场。推动企业与地方政府、大中专院校加强合作,培养高素质外派人员。

第四节 健全对外投资合作政策和服务体系

健全促进和保障境外投资的法律、政策和服务体系,为企业依法合规开展对外投资合作提供有力保障。健全管理制度,完善对外投资备案报告管理制度、对外承包工程“备案+负面清单”管理模式。强化保障服务,完善境外企业和对外投资联络服务平台,加强事中事后监管和风险防范,完善走出去公共服务平台,丰富公共服务产品。支持境外商会提升服务水平,推动境外中资企业商(协)会专业化建设,强化服务功能,维护中资企业合法权益,引导中资企业积极履行社会责任。创新金融政策支持,构建政策性金融和商业性金融协调发展的金融支持体系,发挥保险保障作用,鼓励企业稳妥以人民币开展对外投资合作。

第五节 增强援外实施综合效应

围绕对外工作大局,高质量落实对外援助举措。完善援外执行制度和机制,建立健全援外执行规章制度和协调机制。以优质优价为核心,强化招投标等重点环节管理,完善受援方自建模式执行管理。加强援外执行监管和协调,做好援外项目监督评估。创新援外实施方式,整合优质资源,调动地方及有关单位参与项目实施的积极性,丰富和创新管理方式,推动项目更好落地。增强援外社会效益,高质高效组织实施紧急人道主义援助。办好南南合作

与发展学院及援外培训,为发展中国家培养更多人才。实施好医疗卫生、教育、减贫等民生领域援助项目。加强援外执行专业化骨干队伍建设,强化援外执行专职人员配备,提高援外项目一线管理能力,推动在重点国家设立项目管理代表机构。做好援外实施企业资格认定。

专栏 9 提升对外投资合作水平重点举措	
01 境外经贸合作区	发挥境外经贸合作区平台作用,推动合作区与国内园区协同发展。推动境外经贸合作区绿色发展和数字化转型,积极吸纳当地和相关国家企业共建、入驻合作区。发挥合作区平台作用,推动扩大人民币使用范围。
02 对外承包工程转型升级行动	鼓励企业以建设—运营—移交(BOT)、政府和社会资本合作(PPP)等方式合作,推动一批投建营项目落地。鼓励设计咨询走出去,加强对外承包工程与外贸、对外投资、援外联动发展,延伸对外承包工程产业链。与相关国家、多边机构开展三方合作。积极开拓国际新型基础设施市场,参与高标准绿色工程建设。
03 对外投资防风险优环境行动	完善境外企业和对外投资联络服务平台,落实对外投资备案报告制度,健全监测预警和风险评估机制。更好发挥双边投资合作工作组作用,推动商签或升级投资保护协定,提供高质量公共服务产品,优化对外投资环境。

第九章 深化“一带一路”经贸合作

坚持共商共建共享原则,秉持绿色、开放、廉洁理念,深化经贸领域务实合作,为共建“一带一路”高质量发展、推动构建人类命运共同体贡献力量。

第一节 提升“一带一路”贸易畅通水平

完善贸易畅通网络,促进与共建“一带一路”国家贸易自由化便利化。加强贸易合作,顺应共建“一带一路”国家经济发展和产业升级需求,扩大高技术、高附加值大型成套设备产品及技术、标

准、服务出口,拓展自共建“一带一路”国家进口,支持地方建设“一带一路”进出口商品集散中心,深化服务贸易领域合作。畅通贸易通道,拓展中欧班列进出口货源,引导和促进在中欧班列沿线国家建设海外仓,打造国际陆海贸易新通道,高水平推进中新(重庆)战略性互联互通示范项目,推动国际陆运贸易规则制定,加快形成内外联通、安全高效的贸易大通道。积极发展丝路电商,创新发展丝路电商双边合作框架,与共建“一带一路”国家电子商务集聚区、产业园区等开展对接合作,建设“一带一路”电子商务大市场。

第二节 提高“一带一路”投资合作质量

坚持政府引导、企业主体、市场化运作原则,结合东道国资源禀赋、市场特点、实际需求和具体条件,深化与共建“一带一路”国家在陆海天网建设和相关产业投资合作。做优做精合作项目,建设更多高质量、可持续、抗风险、价格合理、包容可及的基础设施项目,促进更多惠民生项目落地。优化在共建“一带一路”国家产业布局,积极建设与当地和国内产业发展相互促进的境外经贸合作区。支持地方建设中国—上合组织地方经贸合作示范区以及中国—印尼、中国—马来西亚“两国双园”等“一带一路”合作示范区。拓展第三方市场合作,推进与法国、英国、德国、意大利、西班牙、荷兰、比利时、葡萄牙、奥地利、瑞士、日本、韩国、新加坡等相关国家开展第三方市场合作。

第三节 拓展“一带一路”平台机制功能

打造多元化平台,发掘更多互动交流相通点、深化合作着力点、共同发展交汇点。拓展双边经贸机制,在双边经贸联(混)委会框架下,商建贸易畅通工作组、投资合作工作组、服务贸易国际合作机制和电子商务合作机制。建设高水平合作平台,创新发展中国—东盟博览会、中国—东北亚博览会、中国—南亚博览会、中国—亚欧博览会、中国—中东欧国家博览会、中国—非洲经贸博览会、中国—阿拉伯国家博览会、中国—俄罗斯博览会、中国—蒙古国博览会等展会,发挥好中国—加勒比经贸合作论坛、中国—太平洋岛国经济发展合作论坛、中拉基础设施合作论坛等平台作用。深化与联合国等国际机构合作,高质量执行“一带一路”国际合作项目,推动更多公共卫生和社会民生项目落地。讲好“一带一路”故事,积极传播人类命运共同体理念,宣传共建“一带一路”成果,营造良好舆论氛围。

专栏 10 深化“一带一路”经贸合作重点举措

01 国际陆海贸易新通道建设合作行动

依托中国—新加坡(重庆)战略性互联互通示范项目合作平台和西部陆海新通道建设,加强与东南亚、中亚、欧洲、南亚等通道沿线国家互联互通,推动与澜湄合作对接发展,拓展贸易、投资、产业、金融、数字经济等领域合作,畅通通道沿线要素流动。

02 丝路电商拓展行动

拓展丝路电商全球布局,加强双边合作机制建设,在双边、区域推进以电商为核心的数字经济规则谈判,在区域、多边加强模式创新和治理经验分享。推进地方和企业与伙伴国深度合作,在电商促销节打造国别爆款,推动电商企业加强海外营销网络建设。

第十章 积极参与全球经济治理

坚持多边主义和共商共建共享原则,推动完善更加公正合理的全球经济治理体系,推动建设开放型世界经济。

第一节 维护多边贸易体制

旗帜鲜明反对单边主义和保护主义,坚定维护以世贸组织为核心、以规则为基础的多边贸易体制。积极参与世界贸易组织改革,加强与世贸组织其他成员沟通合作,持续推进全球贸易自由化便利化。坚决维护发展中成员地位,根据权利与义务平衡原则,承担与我国发展水平和能力相适应的义务。推动世贸组织上诉机构尽快恢复正常运行,保障世贸争端解决机制有效运转。推动完善世贸组织规则,提升对渔业补贴、电子商务、投资便利化、服务国内规制、农业国内支持等议题谈判的参与能力,积极参与中小微企业、贸易与健康、贸易与环境、贸易与女性等议题磋商讨论。提升贸易政策合规水平,加强国内贸易政策措施合规评估,推动提升规则意识和合规能力。积极参与世贸组织贸易政策审议,履行通报义务。

第二节 推动完善全球经济治理机制

坚持平等协商、互利共赢,加强国际宏观经济政策协调,提出更多中国倡议、中国方案。深化与联合国及相关机构合作,维护以联合国为核心的国际体系,提升贸易投资、发展合作、人道主义等领域合作水平,实施联合国对华可持续发展合作框架。支持主要经济治理平台更好发挥作用,推动二十国集团等发挥国际经济合

作功能,提出更多既符合我国国家利益、又能获得国际认同的政策主张与合作倡议。深度参与亚太经合组织经贸领域合作,维护亚太经合组织支持多边贸易体制和区域经济一体化的核心价值,推动构建亚太命运共同体。促进金砖国家务实合作不断取得新成效,推动金砖一体化大市场建设再上台阶。完善上合组织经贸部长会议等机制,深化上合组织区域经济合作。推动大图们倡议向机制化过渡。办好虹桥国际经济论坛。积极参与新兴领域经济治理规则制定,促进建立互利共赢、公开透明的数字经济国际规则体系,推进绿色发展、产业链供应链等新议题谈判,推动构建投资便利化多边框架。

第三节 实施自由贸易区提升战略

加快推进自由贸易区建设,构建面向全球的高标准自由贸易区网络。优化自由贸易区布局,推动商签更多高标准自由贸易协定,做好全面与进步跨太平洋伙伴关系协定有关工作,加快中日韩自由贸易协定谈判进程,稳步推进亚太自贸区建设,积极推进与挪威、韩国(二阶段)、新加坡(升级后续)、以色列、海合会、秘鲁(升级)、斯里兰卡、巴勒斯坦、摩尔多瓦、白俄罗斯等自贸协定谈判,务实推动与共建“一带一路”国家自贸区建设。提升自由贸易区建设水平,进一步提高货物贸易自由化程度,加大以负面清单方式开展服务贸易和投资谈判力度,全面深入参与规则领域各议题谈判。用好自由贸易协定成果,推动区域全面经济伙伴关系协定生效实施,全面加强自由贸易协定宣传、推广与实施,帮助企业用足用好

相关优惠政策,持续释放“自贸红利”。

第四节 构建新型国际经贸关系

高举和平、发展、合作、共赢旗帜,加强经贸交流与合作,积极营造良好外部环境。推进大国协调和合作。丰富完善中美双边经贸交流机制,在相互尊重、平等互利的基础上,加强中美省州等多层次多渠道务实合作。构建与欧盟合作制度性框架,推动中欧投资协定签署生效,扩大中欧在多双边领域合作。深化中俄战略大项目、科技创新、农业等全方位合作,提升与欧亚经济联盟经贸协定水平。深化同周边国家经贸关系,秉持亲诚惠容理念和与邻为善、以邻为伴周边外交方针,加强同周边国家战略沟通,夯实互信基础,完善各层级经贸合作机制,深化与日本、韩国、东盟等区域经济体经贸关系,与亚洲周边国家共同推进建设稳定畅通的区域产业链供应链。加强与发展中国家团结合作,秉持正确义利观和真实亲诚理念,加强同亚非拉发展中国家、最不发达国家交流合作,巩固和加强中非合作论坛机制建设,推动构建更加紧密的中非命运共同体。

专栏 11 积极参与全球经济治理重点举措	
01 自由贸易区提升战略实施行动	推动自贸区建设扩围、提质、增效,不断扩大自贸“朋友圈”。加强同世界高标准自贸区交流互鉴,进一步提高货物、服务、投资开放水平,提升规则标准,积极参与新兴领域规则谈判。加大对自贸协定宣介,提升自贸协定综合利用率。
02 中非合作论坛	办好 2021 年、2024 年两届中非合作论坛会议,做好对非务实合作举措设计和落实,研究制定中非中长期合作规划,深化卫生健康、粮食安全、贸易投资、新兴产业、人力资源等领域务实合作,积极推进中非自贸领域对话与合作。

第十一章 完善商务领域风险防控体系

坚持总体国家安全观,树立底线思维,防范化解商务领域风险,筑牢商务发展安全屏障。

第一节 保障国内贸易稳定运行

完善市场应急机制,按照统一协调、分级负责、快速响应原则,健全生活必需品应急保供体系,完善工作协调机制和应急管理制度,优化应急商品储备,扩充重点保供企业队伍,强化应急商品数据库和应急商品投放网络,完善跨区域联保联供机制,维护市场平稳运行。健全市场监测体系,完善有商务特色的消费品市场监测指数指标体系,加强大数据等新技术应用,促进数据共享,推动数据开发运用智能化、便捷化,提升决策支撑能力。加强安全生产管理,严格落实“三个必须”要求,建立健全商务领域安全生产管理长效机制,不断提高商贸流通企业安全生产管理水平。完善商务信用体系,推进电子商务诚信建设,加快完善家政服务标准,推动诚信化职业化发展。建设商务领域信用信息系统,强化与国家信用信息等平台共享,支持各地依托平台提供优质服务。

第二节 防范对外贸易风险

健全贸易摩擦风险防控和应对机制,推动形成多主体协同应对工作格局,完善贸易摩擦监测预警与法律服务机制,探索建设应对贸易摩擦综合试验区,充分运用双边交流合作和多边争端解决机制,妥善应对贸易摩擦。完善现代化出口管制体系,健全出口管制工作协调机制。优化出口许可制度,加强精准管控。加快出口

管制合规体系建设。强化出口管制调查执法,有效打击出口管制违法行为。加强出口管制国际交流合作,推动发达国家放宽对华出口管制。健全不可靠实体清单等制度。拓展进口来源,加快推进农产品和能源资源进口来源多元化,提高进口风险管控能力。加强技术进出口管理,优化完善禁止限制进出口技术目录,建立以目录管控为核心的技术进出口管理体系,建立健全技术进出口协调、咨询等机制。促进知识产权保护国际合作,完善知识产权预警和维权援助信息平台,推进经贸领域多双边知识产权交流谈判。

第三节 防范跨境投资合作风险

防范利用外资风险,健全外商投资国家安全审查制度,对影响或可能影响国家安全的外商投资开展安全审查。稳妥有序推进对外开放,对率先实施灵活开放政策的主要地区和先行先试扩大开放的主要领域,加强事中事后监管。防范对外投资合作风险,提升“一带一路”风险防控能力。引导企业加强合规管理,规范海外经营行为。加强海外利益保护和风险预警。推动与有关国家商签投资保护协定。健全重点项目建设事前量化评估、事中监测、事后评审机制。

第四节 防范产业安全风险

促进贸易和产业安全联动,科学评估对外贸易对国内产业的影响,完善贸易救济调查工作体系,丰富贸易救济政策工具,健全产业损害预警体系,扩大贸易调整援助试点,加强贸易救济措施效果评估。实施产业竞争力调查和评价工程,综合考虑国家安全、发

展环境、产业状况、贸易投资等因素,对关系国家经济安全的重点产业、重要战略资源、重大科技领域等,开展产业竞争力调查和评价。选取重点产业开展试点,研究提出评价指标,形成科学有效评价方法。完善产业联系机制,建立健全调查和评价制度,加强应对外部冲击的风险预警与防控。促进国际产业安全合作,推动形成更多维护全球产业链供应链开放、稳定、安全、顺畅的积极共识,实施阻断外国法律与措施不当域外适用办法等规定,坚定维护中国企业合法权益。

第五节 防范商务领域廉政风险

加强廉政建设,筑牢廉洁自律防线。“三不”一体推进,坚持无禁区、全覆盖、零容忍,用好“四种形态”,坚持严惩腐败与严密制度、严格要求、严肃教育紧密结合,一体推进不敢腐、不能腐、不想腐,营造干事创业、求真务实、风清气正的政治生态和良好发展环境。强化作风建设,锲而不舍落实中央八项规定及其实施细则精神,持续纠治形式主义、官僚主义,严查享乐主义、奢靡之风,严格家风家教,让新风正气不断充盈。健全长效机制,坚持开展警示教育,深入推动以案促改、以案促治。将廉政风险防控融入日常,推进常态防治,强化对公权力运行的制约和监督,不断完善靠制度管权、管事、管人的长效机制。抓好重要节点廉政教育,紧盯要害部门、重点领域和关键岗位,提升监督效能,增强监督合力。深入推进清廉建设,大力构建亲而有度、清而有力的亲清政商关系。

第十二章 强化规划实施保障

加强规划组织实施,健全政策协调和工作协同机制,确保规划目标和任务如期完成。

第一节 加强党对商务工作的全面领导

深入贯彻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增强“四个意识”,坚定“四个自信”,做到“两个维护”,提高政治判断力、政治领悟力、政治执行力,确保党中央各项决策部署在商务领域有效落实。全面落实新时代党的建设总要求,以党的政治建设为统领,提高商务系统机关党建质量,打造讲政治、守纪律、负责任、有效率的模范机关,着力提升基层组织力,做到政治功能强、支部班子强、党员队伍强、作用发挥强,充分发挥基层党组织战斗堡垒作用。落实全面从严治党主体责任、监督责任。贯彻中央巡视整改要求,抓好内部巡视,强化整改落实。

第二节 强化法律保障和政策支撑

统筹推进商务领域法治体系建设,研究修订对外贸易法及技术进出口管理条例等配套立法,实施出口管制法并完善配套法规规章、清单,健全完善对外贸易调查规则体系。持续推进外商投资法规规章“立改废”,研究推动境外投资立法。加强国际法运用,运用国际规则维护我国合法权益。丰富和完善合规政策,推动调整优化关税结构,加大贸易融资支持,巩固提升出口信用保险作用,营造有利于商务高质量发展的财税金融政策环境。

第三节 建设高素质专业化商务人才队伍

全面贯彻新时代党的组织路线,落实好干部标准,建设忠诚、干净、担当的商务干部队伍。贯彻落实《2019—2023 年全国党政领导班子建设规划纲要》,加强部属单位领导班子建设,坚持严管厚爱、激励担当作为,培养选拔优秀年轻干部,合理使用各年龄段干部,不断提高商务干部队伍贯彻新发展理念、构建新发展格局的能力和水平。加强与国际组织的人才交流合作。支持地方商务干部队伍和商务领域院校人才队伍建设。聚焦商务中心工作,培养和汇聚商务领域优秀人才,形成人尽其才、才尽其用的生动局面。

第四节 完善规划实施机制

健全商务领域规划制定和落实机制,不断强化商务领域专项规划对国家发展规划实施的支撑作用。完善与各地方各部门的政策协调和工作协同机制,形成规划实施合力。强化相关规划、年度计划与本规划的衔接协调。加强对本规划实施的组织、协调和督导,落实规划实施责任,完善规划实施监测评估机制,开展规划实施情况动态监测、中期评估和总结评估。